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
组队参加 2025 年下半年全国性老年人赛事交
流活动 服务项目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 ZCBN-省本级-2025-15824)

甲方(采购人): 陕西省体育局

乙方(中标/成交人): 陕西省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

合同条款

组队参加2025年下半年全国性老年人赛事交流活动（编号：ZCBN-省本级-2025-15824）服务项目，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省体育局（以下简称甲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确定陕西省老年人体育协会（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中标/成交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为保证政府购买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项目名称

1. 服务内容及数量：

根据中国老年人体育协会《2025年全国老年人体育赛事活动计划》，陕西省老年人体育协会在下半年组织6支队伍参加柔力球、健身球操、乒乓球、太极拳、门球、网球等项目的全国性交流，人数不低于80人。陕西省老年人体育协会负责选拔、组队、集训、参赛。通过参加全国性老年人体育赛事交流活动，提升我省柔力球、健身球操、乒乓球、太极拳、门球、网球等各项目整体技术水平，在全国舞台展示我省老年体育事业发展的实力和风采。

2. 服务地点：全国各地

3. 服务期限：2025年12月前完成

第二条 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可另附明细附件）

名称	内容要求
项目名称	组队参加 2025 年下半年全国性老年人赛事交流活动
预算金额（万元）	48
活动地点	全国各地
活动安排、 举办时间、天数	下半年组队参加 6 场全国老年人赛事活动
活动规模、 参与人员及人数	组织 6 支队伍参加柔力球、健身球操、乒乓球、太极拳、门球、网球等项目的全国性交流，人数不低于 80 人。
需投入的设备、 材料、仪器	柔力球、健身球操、乒乓球、太极拳、门球、网球等项目所需配套的服装、器材。
媒体宣传推广	省、市老体协网站，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宣传
后勤保障 （交通、住宿、 餐饮等）	乙方负责活动期间相关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
场馆/场地布置 （面积大小、要求等）	活动期间，租赁训练场地供各队伍集训使用，面积根据所需项目进行调整。
商务开发	不做特殊要求，鼓励乙方组织赛事活动合法合规开展市场开发。
运动员服务、 志愿者服务	配合赛事方做好有关服务

医疗救援工作 (活动现场救护人员、救护车、救护仪器等)	配合赛事方做好有关服务
活动安保工作 (配备安保人员及要求)	配合赛事方做好有关服务
活动财务工作(资金分配要求)	1、食宿交通费: 参赛队员食宿费和往返交通费; 2、场地费: 租赁集训场地; 3、服装费: 购置参赛服装; 4、保险、体检费: 用于参赛队员保险费用。
应急预案	配合赛事方做好有关服务
开闭幕式策划及演出	配合赛事方做好有关服务
安全责任划分	乙方承担赛事活动安全主体责任。
购买保险要求	乙方负责赛事活动相关人员人身意外保险全覆盖。
预期成果、效果	通过参加全国性老年人老年人体育赛事交流活动, 提升我省柔力球、门球、乒乓球等各项目整体技术水平, 在全国舞台展示我省老年体育事业发展的实力和风采。
其它要求	未明确事项可待赛事活动举办时与乙方商定。

1. 结算方式：由甲方负责结算。
2. 支付条件：合同生效后，乙方按合同约定履约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提供“政府采购项目（服务）验收结果报告单”及合同总金额发票。
3. 合同款的支付：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服务）验收结果报告单”及合同总金额等额发票，甲方审查合格后的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第五条 验收方及验收标准

1. 甲方对项目实施验收，签署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
2. 乙方须参加验收，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责任，乙方不参与验收的，视为认同甲方验收结果。
3. 验收程序及标准：以本合同、投标/响应文件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验收依据，以合同商定的服务质量标准、要求以及预期需要达到的成果、效果为验收标准，甲方通过实地督导活动开展情况、查阅资料的形式，对该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合同完成情况予以验收。
4. 验收资料：验收合格后乙方负责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
5. 经验收合格，但乙方未完全按照合同商定的服务质量标准、要求履行服务或履行服务未达到预期成果、效果的，应酌情扣减合同支付款项，扣减金额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的，按甲方意见执行。
6. 经验收不合格的，由甲方如实填写验收报告单及要求乙方整改情况和应承担的责任，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支付合同款项。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甲方负责对项目组织实施的具体管理、监督和检查。

2. 甲方有权通过问询、实地督导、要求乙方报送进度情况等形式随时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相关资料。

3. 甲方有权通过问询、查阅会记凭证等资料对项目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财务资料。

4.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5. 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6. 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

7. 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情况，向相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负责项目的采购/招标/验收，并对采购结果/验收结果承担责任。

2. 甲方负责办理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手续/验收手续，提供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的协助，负责政府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解释。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2. 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所有必须的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报价明细

1. 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为(大写): 肆拾捌万元人民币(¥480000.00

)

2. 报价明细:

序号	服务(物料)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场地租赁费	1	1	170000	170000	训练场地为高校体育馆,面积不低于8000 m ² ,训练场地根据选派市区不同,分布在省内各地。
2	物料费	1	1	5000	5000	训练设备、瓶装水等
2	交通费	94	人	1500 元/人	141000	往返交通费根据参赛地点不同,按每人1500元。
3	食宿费	94	人	1040 元/人	97760	根据活动通知,每人每天260元,4天1040元,94人共计97760元。
4	服装费	94	人	380 元/套	35720	服装费按每人每套400元,共计35720元。
5	人员保险费	94	人	30 元/人	2820	活动人员94人保险费用,共计2820元。
6	人员体检费	94	人	50 元/人	4700	活动人员94人体检费用,共计4700元。
6	媒体宣传费	1	项	23000	23000	1.邀请陕西网、西部网、中国老体协媒体、当地媒体等现场报道; 2.直播费用; 3.视频制作费。
合计	大写: <u>肆拾捌万元</u> 小写: 480000.00					

第四条 合同款项支付

文件、资料。

(二)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服务项目，按照甲方的要求报送实施进度等。

2.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转包给第三方。

3. 乙方应负责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职责、传染病防控措施和与之相应的应急预案，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乙方承诺根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取得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5.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并在接受监督检查时提供甲方必要的资料，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6. 乙方应对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加强自身监督，确保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

7. 乙方应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与报告制度，按要求向甲方提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并配合甲方及甲方组织的监督检查或绩效评价。

8.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接受和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审计。乙方应保存与本合同相关的记录和账目，保存期限为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后15年。经提前通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权检查并复制上述记录和账目。

9. 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同时乙方应当自留一份完整项目档案并妥善保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方式和质量提供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一日的应服务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30%；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通知之日起的第三日，双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诉讼费等）。

3.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4.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 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公共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

2. 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 未经乙方同意, 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 如甲方、乙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处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可根据具体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期满, 双方未续签合同的;
2.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 致使本合同服务无法正常提供的;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发现乙方已不符合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 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4. 受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变动影响, 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的。

第十三条 税费发生与履行

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及相关购买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存在不一致的, 则以本合同为准。

2.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有变更, 应在变

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地点：陕西西安。
2.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三份。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总体服务方案）

附件:

组队参加 2025 年下半年全国性老年人赛事交流活动 总体服务方案

为了加强我省老年体育项目与全国各省区之间的交流,在全国舞台展示我省老年体育事业发展的实力和风采,根据中国老年人体育协会2025年赛事活动计划,下半年决定参加网球、健身气功、健身秧歌等全国性赛事交流。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主办单位

中国老年人体育协会

二、承办单位

各项目承办省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三、活动时间、地点

时间: 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活动时间

地点: 全国各地

四、活动方案

(一) 目标任务

1、竞技水平展示: 通过参加全国性赛事, 展现陕西老年体育发展的成果, 力争在重点项目上取得优异成绩, 提升我省在全国老年体育事业中的影响力。

2、健康促进与交流: 以赛会友, 促进我省老年人与全国其他地区老年群体的体育文化交流, 提升老年人身心健康水平与生活质量。

3、项目推广与人才储备: 通过参赛进一步推广太极拳、柔力球、门球、健身球操、网球、乒乓球等适合老年人的体育项目, 发掘和培养基层老年体育骨干。

(二) 实施步骤

1. 前期准备阶段

信息研判与立项: 密切关注中国老体协官方通知, 确定最终参赛项目。专项小组召开启动会, 审议通过本方案。

队员选拔: 由各市老体协推荐与集中选拔相结合, 优先考虑有一定训练基础、身体健康、意志品质好的老年运动员。选拔过程公开透明。

制定训练大纲: 训赛组为每个项目制定详细的赛前集训方案。

2. 赛前集训阶段

组织集中训练: 在指定基地进行为期不少于15天的集中训练, 侧重技战术磨合、体能储备与规则熟悉。

组织模拟交流赛: 邀请专家指导, 检验训练成果, 查找问题。

后勤准备: 完成参赛报名、车票预订、住宿安排、保险购买及物资准备。

3. 赛事执行阶段 (比赛期间)

安全参赛: 由领队负责全程管理, 强调安全纪律。随队医生每日监测队员健康状况。

文明参赛: 尊重对手、裁判和工作人员, 展现陕西老年人良好形象。

过程记录: 安排专人拍摄影像资料, 用于后续宣传与总结。

4. 总结评估阶段 (赛后)

成果汇报: 赛后15天内, 提交参赛总结报告, 包括成绩、经验、不足。

资料归档: 将报名表、秩序册、成绩册、总结等资料整理归档。

五、办事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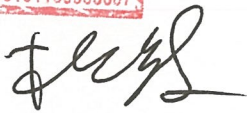
省老体协业务部、宣传部、办公室和管理部分别落实组织、交流展示和宣传安保任务。各工作机构具体工作职责任务明确如下:

郁伟、郭文、崔美荣、马刚是省老体协业务部主管领导、负责人、工作人员, 负责全省老年体育的活动安排, 有着丰富的办赛经验和组织策划能力, 策划安排过很多全省老年大型活动, 负责此次活动的组队工作, 包

括组织选拔队员、开展赛前集训等；

马楠、周露露作为省老体协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收集各队人员信息，并落实报名；

马雨桑、赵奕杉是省老体协宣传部负责人和办事人员，负责对接与省老体协长期合作的中省主流媒体进行活动报道，撰写宣传报道通讯等。

甲方（采购方）	乙方（服务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西安市丈八东路303号
邮编：	邮编：71006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02988850252
传真：	传真：02988850130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旺座现代城支行
	账号：61001928700052500842
日期：2015年12月4日	日期：2015年12月4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陈亚民（姓名）系陕西省老年人体育协会（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杜人敏（姓名）为我方法定授权代表人。法定授权代表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5天（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90天，否则按无效标处理。）法定授权代表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陕西省老年人体育协会（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陈亚民（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61010319650110295X

法定授权代表人：杜人敏（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61011219550318951X

2025 年 11 月 30 日

以下粘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法定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